

## 破產管理署由四月一日起逐步恢復公共服務

\*\*\*\*\*

為配合政府部門將於四月二十一日起大致恢復正常公共服務，破產管理署今日（三月三十一日）宣布，該署將逐步恢復公共服務，同時會繼續實行減少社交接觸的特定措施及感染控制措施。該署將由四月一日起提供基本及必須的公共服務，相關的最新安排詳列如下。

該署設於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 10 樓的公眾櫃台將由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及下午二時至四時開放。個別公眾櫃台服務的辦公時間如下：

服務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
櫃台服務（包括公眾查詢服務）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四時
繳費處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四時
見證服務	上午十時至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四時  〔註：為減少社交接觸，市民應盡量使用該署的網上預約見證服務 ( <a href="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electronic_services/appointment_booking_attestation_services.html">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electronic_services/appointment_booking_attestation_services.html</a> ) 預約此服務。如就使用見證服務有任何查詢或需要任何協助，可致電該署熱線 2867 2448。〕

該署其他辦事處的辦公時間維持不變（即星期一至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及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五時四十五分）。在逐步恢復公共服務的初期，可能會有較多市民輪候，該署服務的處理時間可能會延長。

市民可使用該署的電子服務及透過以下方法聯絡該署：

- (a) 電話（熱線號碼：2867 2448）；
- (b) 電郵（[oroadmin@oro.gov.hk](mailto:oroadmin@oro.gov.hk)）；或
- (c) 傳真（傳真號碼：3105 1814）。

為保持社交距離，減少人流和社交接觸，市民如須送交文件至該署，可使用該署設於金鐘道政府合署大堂樓層的指定寄存辦理箱。

至於債權人會議、分擔人會議及其延會，該署建議債權人及分擔人以傳真方式向該署提交委託書（傳真號碼：3105 1814），並避免親自出席會議。委託書可從下方該署網址下載。

破產案

[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pforms/bankruptcy\\_forms.html](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pforms/bankruptcy_forms.html)

清盤案

[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pforms/liquidation\\_forms.html](https://www.oro.gov.hk/cht/our_services/pforms/liquidation_forms.html)

該署所有辦事處將加強感染控制措施，包括加強清潔及消毒公眾範圍，要求訪客測量體溫和佩戴口罩，並且檢查訪客在進入該署處所時是否已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所有訪客在進入該署處所時必須遵從各相關措施，並且跟從該署現場工作人員的指示。

為了逐步恢復正常服務，該署將繼續密切留意疫情發展，並會在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布。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該署熱線 2867 2448。

完

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